证券代码: 836046

证券简称: 捷强动力

主办券商: 中泰证券

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18 年 5 月 15 日
- 2. 会议召开地点: 天津市北辰区科技园汾河南道 18 号 公司会议室
 -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
 -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潘峰先生
 -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3人, 持有表决权的股份5,312,5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现金流状况和资本公积金的实际情况,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同时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根据《公司章程》中相关规定,公司拟定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根据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截至 2018 年 3月 31 日,公司资本公积金为 50,207,347.85元,其中以折股后的净资产余额所形成的资本公积金为 1,302,866.72元,以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金为 48,904,481.13元。公司拟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90 股(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金每10 股转增 90 股(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每10 股转增 90 股,无需纳税;以其他资本公积金每10 股转增 0 股,需要纳税),本次共计资本公积转增 47,812,500 股,预计公司总股本增至 53,125,000 股,转增后股东持股比例不变。方案实施完毕后的总股本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确认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31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乔顺昌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原公司董事李琳因个人原因辞职,董事会提名乔顺昌先生为公司董事,任期自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届满日为止。乔顺昌先生符合董事任职资格规定,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31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郑杰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原公司监事王元为先生因个人原因辞职,监事会提名郑杰先生为公司新任股东代表监事,任期自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届满日为止。郑杰符合监事任职资格规定,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31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须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主要修订的条款包括:(1)根据公司未来业务发展战略规划,对第二章第十二条公司的经营范围进行修订;(2)公司拟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根据实施结果转增后公司的注册资本、股份数额等事项将发生变化,对应修订《公司章程》的第五条公司注册资本、第十七条公司股本;(3)根据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文件要求,在《公司章程》中增加第十一章军工事项特别条款。具体修改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2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31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拟购置土地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为满足经营需求,适应公司未来发展的规划,拟购置土地兴建新厂房。具体情况如下:

- (1) 初步选定在天津市北辰科技园区高端装备产业园内购置土地;
 - (2) 拟购置地块面积约53亩;
 - (3) 土地购置金额预计 2,500.00 万元以内。

本次购置土地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披露的 2018-022 号《关于公司拟购置土地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31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15日